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URE WORLD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2)

自願公佈

諒解備忘錄

在原網上購物平台上提供區塊鏈應用技術支援

謹此提述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五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終止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天信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與特許人之間的特許協議。

繼終止特許協議及經進一步公平磋商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未來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未來金融科技」）與特許人（以下稱為「買家」）訂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向買家的網上購物平台提供區塊鏈應用技術支援（「區塊鏈應用技術支援」），以及設立商業系統。區塊鏈技術應用支援將涵蓋分發(i)區塊鏈電子產品及服務禮券；及(ii)區塊鏈獎賞積分。此技術容許用戶之間直接進行點對點交易，無需中介。

未來金融科技與買家須與對方真誠磋商，確保盡快就區塊鏈應用技術支援訂立正式協議（「正式協議」），且無論如何須於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六(6)個月當日或之前，或雙方可能書面同意的較後日期訂立，於該期間內，雙方不得就類似項目尋找或物色任何第三方，或與第三方磋商。正式協議將詳列未來金融科技將提供的區塊鏈應用技術支援範圍及相關代價。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全悉及確信，買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集團概無關連。

諒解備忘錄並無法律約束力，並經訂約各方公平磋商後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訂立。董事會認為訂立諒解備忘錄即鞏固本集團與買家之合作關係，並讓本集團得以應用其技術知識推廣區塊鏈科技。

於本公佈日期，概未訂立任何正式協議，而正式協議須待訂約各方進一步磋商後方可作實，因此概不保證未來金融科技將與買家根據諒解備忘錄訂立正式協議。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劉強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即蕭潤發先生、劉強先生、鄭素嫦女士、劉斐先生及余慶銳先生；及(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勇耀先生、蕭兆齡先生、譚德華先生及Michael John Viotto先生。